

【專業法規系列5】公務上行政中立之維護



研習簡章

【專業法規系列6】刑事法上當事人之律師權

一、研習目的：為增進本縣公教人員對刑法之認知，透過案例分析瞭解刑法重要的概念，依法行政，避免觸犯相關刑事責任與保障自己權利，爰辦理本研習。

二、課程內容：

研習日期	報到時間	活動簡介	研習時間	研習地點	授課講師	授課主題	研習時數	報名日期
【系列5】 106.8.10 星期四	08:30-08:50 13:00-13:30	08:50-09:00	09:00-10:30 10:40-12:10 13:30-15:00 15:10-16:40	創新學院 1樓 101教室	周宜鋒 老師	公務上行政中立之維護 (詳如課程大綱)	8小時	即日起至 106.8.1 17時止
【系列6】 106.8.11 星期五	08:30-08:50 13:00-13:30	08:50-09:00	09:00-10:30 10:40-12:10 13:30-15:00 15:10-16:40	創新學院 1樓 101教室	周宜鋒 老師	刑事法上當事人之律師權 (詳如課程大綱)	8小時	即日起至 106.8.1 17時止

三、授課講師：周宜鋒老師【臺灣中山大學、實踐大學法律學、商學教師，詳如講師簡介。】

四、研習對象：限服務於本縣之現職公教人員，每場次100名，2場次共計200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同一名學員全程(需2場次個別報名)或分場次報名均可。

(一) 自由報名：

- 1、請至本所網站「學員服務-班期報名」項下線上報名(請先註冊為會員)。
- 2、自由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chrdc.gov.tw/apply/index.asp?Parser=99,5,31>
- 3、如報名人數超出錄取名額，採電腦隨機抽籤方式。

(二) 薦送報名：

- 1、縣府各處、所屬機關及鄉鎮市公所：
請人事人員或研習業務承辦人員依薦送名額分配表至本所「薦送機關後端管理系統」辦理薦送報名。
- 2、薦送後台網址：http://www.chrdc.gov.tw/df_sys/df_login/login1.asp
- 3、為期訓練資源公平共享，請避免固定人員重複參訓，務使每人均有參訓機會，至已薦送人員因故無法參加者，請薦送單位務必派員遞補。

六、報名期限：依課程內容所載，惟本所得視報名狀況調整報名截止日期，敬請欲報從速。

七、錄取名單：

- (一)報名截止後3日內公告於本所網站「學員服務-班期報名」項下，點按「報名/招收人數」的數值，即可得知全額錄取名單，或於「會員登入」輸入帳號及密碼後，點按「查看個人報名」，查詢個人是否錄取。

(二)自由報名錄取學員如未符合參訓身分，本所得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並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遞補。

(三)自由報名錄取學員如不克出席，則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遞補。

(四)本所另寄發上課通知至錄取學員之信箱，未獲錄取或資格不符者亦發通知至其信箱。

【請先行檢視本所網站會員相關資料，如有錯誤請修正。】

八、研習時數：

(一)每場次全程參與者於課程結束後 30 日內核發學習時數 8 小時。

(二)依「嘉義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訓練進修實施計畫」規定：請假或缺席超過總研習之三分之一者，不予登錄終身學習時數。

(三)公教人員請至「ECPA 人事服務網—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

(網址：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)—「輸入帳號、密碼—個人資料—應用系統—D6：終身學習入口網—個人資料夾—學習時數」查詢。

九、出缺勤管理：

(一)為加強學習品質與成效，本學程將依課程性質及報名情形，彈性施行學員座位選填與簽退制度，不便之處，惠請體諒。

(二)遲到逾 30 分鐘者，以缺課 1 堂論之。

(三)有鑑於往例開課當日部分錄取學員缺課且未事先告知本所，導致候補學員無法及時遞補，造成研訓資源之浪費，特別提醒：錄取學員若無法參訓，必須事前完成請假手續，未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者，本所將登記為「無故缺課」。

(四)學員之出缺勤狀況將視需求轉送各人事單位備查辦理。

十、錄取學員年度內若有累計達 3 次（含）以上缺課且未事前以電話或 E-mail 請假者（請註記服務單位、姓名及請假事由），取消當年度再報名參加研習之資格。

十一、參加研習學員惠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十二、中午提供便當，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、餐具。

當日餐別係依學員報名時所勾選之：葷、素、自理，除特殊情況外，本所當日將不再受理變更。（訂餐選擇查詢：會員登入後點按「查看個人報名」。）

十三、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或變更，將於本所網站「最新消息」公布，敬請隨時上網查看。

十四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案承辦人員：楊惠如，電話：05-3623279 分機 114，傳真：05-3623277，

E-mail：hryang@mail.cyhg.gov.tw，本所網址：<http://www.chrdc.gov.tw/>

地址：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8 號(創新學院)